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莊慧君  
電話：035220097  
電子信箱：054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079402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\_1150079402\_ATTACH1.pdf、  
376580000A\_1150079402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貴校115學年度課程計畫之普通班級學習節數規劃，業經本府檢視完成，請各校依規劃之學習節數及課程備查工作期程辦理相關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4學年度「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 整體推動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各校完備課程計畫備查程序，本市115學年度各校填列之普通班級學習節數業經本府檢視完成，請各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：
  - (一)請各校至「新竹市課程計畫備查資源網」查閱檢視備查狀態，並依規劃節數進行課程規劃與安排。
  - (二)各校課程規劃應依課程發展委員會之會議決議辦理，並確實依據本府協助檢視之學習節數進行安排，課程實施亦應由具備相關專業資格之授課人力擔任，以確保課程品質與教學成效。
  - (三)請各校依「課程計畫備查工作期程」，於115年6月5日



(星期五)前，將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計畫、校訂課程計畫及相關附件上傳至「新竹市課程計畫備查資源網」。

- 三、相關期程與作業提醒，請至本市課程計畫備查資源網 (<https://hcfdt.hc.edu.tw/nss/s/curriculumplanning/p/index>) 查閱最新資訊，以利掌握作業進度與完備課程計畫備查相關事宜。
- 四、課程計畫為公開平台上可供外界檢視之重要資料，學校於填報課程計畫及相關附件時，應於校內妥為審查並審慎確認內容之正確性與完整性。總體課程架構所載之學校基本資料亦屬公開資訊，相關內容將連動師資結構與專業人力配置之合規性，請學校各相關單位密切合作，確保填報資料符合事實且符應相關法規規定。
- 五、有關特殊類型班級課程計畫之備查相關事項，係由本府相關權責單位另行辦理，相關事宜由相關業管單位另案通知，請各校留意配合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課發中心)(含附件)

